

2-1-1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格式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北京市园林绿化资源保护中心（北京市园林绿化局审批服务中心）（单位名称）的北京市2025年度中央财政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项目三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重点林业有害生物防治药剂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河北威远生物化工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469人，营业收入为172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500万元¹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重点林业有害生物防治药剂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山东尚农农业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1人，营业收入为98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100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3. 重点林业有害生物防治药剂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威海韩孚生化药业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94人，营业收入为61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905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4. 重点林业有害生物防治药剂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山西奇星农药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92人，营业收入为11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300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5. 重点林业有害生物防治药剂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陕西先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4人，营业

收入为62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100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6. 重点林业有害生物防治药剂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江苏剑牌农化股份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598人，营业收入为121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400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北京鑫鑫惠农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02月26日



¹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